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厅规费办 2023 年车辆通行费收费管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和《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国市监信〔2019〕38号）要求，全面落实2023年抽查计划，特制定本抽查工作方案。

一、抽查任务

根据《云南省交通运输厅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要求，对全省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运营管理是否符合行业管理要求进行抽查。

二、任务时间

2023年5月—11月。

三、检查对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全省收费公路经营管理路段，按30%的比例抽查，预计抽查44个路段。

四、名单抽取

此次抽查在“云南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信息管理系统”中进行执法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由检查实施部门根据实际需要 from 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匹配。

检查对象如在本年度中已经被抽取检查过的，则不再进行检查；检查对象如已经被其他抽查计划抽取但尚未实施检查的，应合并检查事项一并实施检查。

五、检查内容

对抽取的收费公路按照《2022年云南省高速公路路况服务质量考核标准》（收费运营管理）的相关要求进行检查。

六、检查方式

按照《云南省交通运输厅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规定，检查方式采取现场检查方式为主，书面检查为辅。

七、抽查结果处理

抽查工作完成后，自抽查工作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记于市场主体名下，并通过云南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向社会公示。

八、抽查结果的运用

对抽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做好后续监管的衔接，同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其责令整改，整改不落实、不到位的，列入年度路况服务质量考核中进行扣分处理。

九、工作要求

（一）各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要高度重视双随机抽查工作，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配合做好检查及整改工作。

（二）厅规费办将严格按照计划任务时间要求完成抽查检查

和结果录入公示工作。

联系人及电话：易子雄—65305006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规费征收管理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

